

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

关于 2023 年度德阳市市直部门公开遴选(考调) 公务员面试资格审查递补事宜的公告

根据《2023 年度德阳市市直部门公开遴选(考调) 公务员公告》(以下简称《公告》)规定, 现将面试资格审查递补事宜公告如下。

一、递补资格审查对象

经 8 月 28 日面试资格复审, 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02)、德阳市政协办公室(202303)、中共德阳市委统战部(202304、202305)、德阳市教育局(202306)、德阳市科技局(202307)、德阳市自然资源局(202315、202316)、德阳市生态环境局(202317)、德阳市城管执法局(202318)、德阳市交通局(202319、202321)、德阳市应急局(202324)、德阳市总工会(202327)、德阳市妇联(202328) 职位因考生个人原因出现缺额。本次资格复审中出现的缺额, 在报考同一职位的考生中, 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 资格复审合格的考生, 现场发放面试准考证。

递补人员由各遴选(考调) 单位按照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顺序电话通知, 请各位考生保持电话畅通。

二、递补复审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年8月31日（星期四）9:00-12:00

地点：德阳市人事考试中心（德阳市旌阳区岷江东路126号）

进入面试资格审查递补人员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进行资格审查、面试报名的，视为自动放弃。

三、资格复审所需材料

1.《报名登记表》2份（贴上近期免冠证件照片，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经所在单位和公务员主管部门审核，注明“同意报考”并盖章）；

2.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职位表要求的资格证书原件，复印件2份（若学历学位证书不慎遗失，可提供本人“学信网”和“学位网”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3.公务员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登记表、近三年年度考核登记表复印件2份；

4.职位条件中对政治面貌有要求的，应提供所在党组织（党支部）出具的党员身份证明材料2份；

5.任职文件复印件2份（现任四级主任科员及以上职级、副科级领导及以上职务需提供）；

6.到村任职选调生和约定最低服务年限的公务员需提供任职期（服务期）满证明材料；

7.职位条件中对工作经历、工作能力等有要求的，应提供相应佐证材料（具体请咨询各遴选<考调>单位）。

四、面试时间地点

具体信息详见《面试准考证》。

面试当日考生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及《面试准考证》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参加面试。

咨询电话：

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 0838-2306869

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

2023年8月29日